

# 关于对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 24 号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9 日，你公司披露了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季报显示，2017 年 1 月至 9 月公司出现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31 亿元。2018 年 1 月 31 日，你公司披露了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告。预告显示，2017 年公司将大幅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44 亿元至-48 亿元。大幅亏损的原因包括：

1.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子公司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因安全生产事故被责令停产整顿，安全生产许可证被吊销，该公司聚氯乙烯、电石、尿素、三聚氰胺、火力发电及有关副产品装置停产，造成重大经营性亏损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22 亿元至 26 亿元。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宜化化工有限公司、湖北香溪化工有限公司因技术改造、环保等原因停产，造成经营性亏损和资产减值损失。

3. 报告期内，因原材料供应问题，子公司内蒙古鄂尔多斯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子公司贵州宜化化工有限公司限产、停产，造成经营性亏损和资产减值损失。

4. 报告期内，磷矿石、硫磺、煤炭等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造成产品生产成本上升，利润下降。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对比 2017 年前三季度的情况，分

项目详细说明 2017 年四季度亏损大幅增加的原因及预计金额、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相关财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等。请你公司在 2 月 2 日前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8 年 2 月 1 日